

西安市雁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西安市雁塔区西沔三路考古发掘劳务项目中标（成交）明细

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受西安市雁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采用公开招标进行采购西安市雁塔区西沔三路考古发掘劳务项目（项目编码：**ZJZC20250509007**）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西安市雁塔区西沔三路考古发掘劳务项目）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陕西轩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5,279,450.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	------	------	------	------	------	------	-------	----	----	-------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其他服务	考古发掘劳务	一、采购内容 西安市雁塔区西沔三路考古发掘劳务项目，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子午大道以东，电子南街以西，西部大道以北，西沔一路以南，项目占地总面积57089.97平方米，实际勘探面积12897.09平方米，未探面积44192.88平方米，勘探完成率约22.59%（未探区域为未清表区域，不具备勘探条件）。四至坐标：西北角坐标：X=100113.833 Y=208313.070 东北角坐标：X=100257.001 Y=209522.224 西南角坐标：X=100013.357 Y=208311.528 东南角坐标：X=100158.637 Y=209526.166 二、项目实施地点：西安市雁塔区 三、规范及技术要求 （一）规范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陕西省文物保护条例》国家文物局颁布的《田野考古工作规程》国家文物局【90】248号文件 陕文物发【2014】147号文件 （二）技术要求 1.队伍人员要求 具有考古发掘劳务服务经验。 2.具体工作内容 （1）中标单位根据《西安市雁塔区西沔三路考古勘探工作报告（阶段性）》发现的墓葬 111 座、灰坑 31 处、窑址 5处、井39眼组织考古发掘及出土文物现场保护等工作，协助项目考古发掘技术单位完成《西安市雁塔区西沔三路考古发掘工作报告》。（2）考古发掘进场前，采购人负责清除现场植被，青苗补偿等，以便发掘工作施工前放线。中标单位做好现场绿网覆盖等环境保护措施，以满足政府环境保护要求，排除可能干扰发掘工作的环境因素，以保证考古发掘工作的顺利进行。（3）采购人协调当地各种关系，排除可能干扰发掘工作的各项人为因素，以保证考古发掘工作的顺利进行。中标单位协助发掘技术单位对接相关部门现场检查、验收等工作。（4）在文物发掘保护技术单位的指导下，为考古发掘提供文物发掘保护、看护、配合发掘清理中的民工劳务工作。承担考古发掘所需的土方开挖和运输工程。作业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以及国家文物局《田野考古工作规程》等有关法规，确保施工过程中古墓葬及地下文物不受破坏。科学发掘，精确记录，确保发掘质量。根据现场考古发掘的需要配备足够的民工、机械及现场管理人员，所有人员必须听从考古发掘现场负责人员的指挥，以满足现场文物发掘所需土方开挖、运输等工作。土方开挖运输后堆放场地需满足采购人要求。（5）按照国家及行业对文物发掘现场的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定，且在文物挖掘保护技术单位的指导下，承担考古发掘所需的安全保卫工作。在工地现场选取合适位置自行搭建安全保卫值班室，并自行负责现场考古发掘所需的临水、临电设施。在考古发掘区域四周设置围挡形成封闭的工作区域，并在工地四周及出入口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安装监控预警等设备。负责安排足够的专职安全保卫人员，昼夜24小时在工地值班巡逻，并根据考古挖掘单位要求在每一个考古发掘单位上方架设标准数量、规格的摄像监控，做到全程无死角监控发掘过程。安全保卫工作必须严格按照《西安市文物保护考古研究院考古工地安全保卫工作管理规范》执行；并接受考古发掘单位工地负责人及公安科人员的检查督查；负责所有考古工地的安全记录（包括值班记录、人员车辆出入登记、所有录像监控记录数据等），并在工地结束后必须全部提交考古发掘单位公安科存档。（6）按照国家及行业对文物发掘现场的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定，且在文物挖掘保护技术单位的指导下，承担考古发掘所需的支护加固工作。做好发掘过程中必须的支护加固等工作，对考古发掘单位提出的问题和意见建议应及时整改到位，确保安全施工。（7）中标单位做好现场文物保护，并全权负责管理好文物挖掘清理保护过程中使用的机械、车辆及其他器具以及人员，包括施工现场和生活场所等凡是中标单位人员活动的地方。规范人员及民工的生活、工作、言行，其人身安全和财务安全等均由中标单位自行负责。配合采购人及考古发掘单位出具考古发掘所需所有资料。3.工期：自采购人通知中标单位进场开展工作之日起，中标单位150个工作日内完成考古发掘工作。	自采购人通知中标单位进场开展工作之日起，中标单位150个工作日内完成考古发掘工作	按照国家及行业对文物发掘现场的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定执行，并符合采购人要求	5,279,450.00	1.00	项	5,279,450.00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服务要求						

中建华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07月14日